

2011 年
中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台地區學生（澳門區考試）
問題解答（錄取及入學篇）

1. 各科試題答案會否公佈？

答：各科試題答案不會於考試後即時公佈，通常會於考試翌年連試題出版發售。

2. 考試成績如何計算？

答：各考試科目滿分均為 150 分，各報考科類滿分以該類別所考試的科目成績之和計算，即文史類、理工農醫類須考五科，滿分為 750 分。

3. 考試成績和錄取結果何時公佈？

答：考試成績和錄取結果預計於 6 月中旬陸續公佈。

4. 如何查閱考試成績及錄取結果？

答：考生可登入廣東省教育考試院轄下的中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生辦公室的網頁（www.ecogd.edu.cn/pass/lzlogin.html），在“聯招錄取情況查詢系統”的“學生用戶登錄”或經高教辦網頁（www.gaes.gov.mo）連結登入上述系統，以准考證號和個人密碼（即預報名時自行設定之密碼或出生日期，例如 19890808）查閱考試成績及錄取情況，或委託高教辦職員（電話：83969345 或 83969319）代為查閱。

5. 如考生忘記密碼，如何自行查詢考試成績及錄取結果？

答：考生可在密碼欄內，以自己的出生日期代替密碼輸入，例如 19890808。

6. 如何向高教辦查詢考試成績及錄取結果？

答：考生可用電郵或電話（83969345 或 83969319）向高教辦查詢考試成績、錄取情況及有關問題。查詢時請提供姓名、准考證號、聯絡電話等資料，以便高教辦處理。

7. 何時派發考試成績單？

答：聯招辦通常會在 7 月起，委託高教辦派發考試成績單，高教辦會於網頁通知考生領取成績單。

8. 如何領取考試成績單？

答：請考生攜同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和准考證於指定日期到高教辦 7 樓領取成績單；由受託人領取成績單，還須提交委託聲明書及受託人身份證明文件影印本，已遞交者除外。

9. 考試成績公佈前後，考生可否更改志願？

答：不可。考生在辦理正式確認報名手續後已不可更改所填報的志願。

10. 招生院校會如何錄取新生？

答：招生院校會按錄取分數線，並根據考生志願、考試成績及各院校的培養要求，擇優錄取新生。

11. 2011 年招生院校在澳聯招考試錄取分數？

答：由於聯招辦沒有公佈各招生院校的錄取分數資料，高教辦無法提供。

12. 去年（2010 年）招生院校在澳聯招考試錄取分數？

答：按高教辦所得資料，2010 年招生院校在澳聯招考試錄取分數如下：

	最高分數	平均分數
第一批錄取院校	595	395
第二批錄取院校	473	349

註：有關分數，僅供參考。

13. 招生院校何時發放錄取通知書？

答：各院校發放錄取通知書的時間不一，通常在 7 月至 8 月會發出錄取通知書。

14. 招生院校會否直接寄發錄取通知書給考生？

答：招生院校的錄取通知書通常經聯招辦送交高教辦派發予考生，而部分院校或會直接寄發錄取通知書給考生。

15. 如何領取院校的錄取通知書？

答：請考生攜同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和准考證於指定日期到高教辦 7 樓領取錄取通知書；由受託人領取錄取通知書，還須提交委託聲明書及受託人身份證明文件影印本，已遞交者除外。

16. 何時公佈錄取總名單？

答：高教辦收到在澳聯招考試的錄取總名單後，會即時於高教辦網頁公佈。

17. 新生何時報到？

答：各院校的新生報到時間不一，報到時間以新生入學通知書上規定的時間為準。

18. 新生入學須辦理什麼手續？

答：獲院校錄取的新生須等待院校發給錄取通知書，然後按錄取通知書內容、新生入學須知等規定到院校辦理入學手續。

19. 如要保留學籍一年，須辦理什麼手續？

答：獲錄取的新生欲保留學籍一年，須向錄取院校提出申請，由有關院校決定是否接納其申請。

20. 各校校友或新生可否透過高教辦索取其他新生的資料？

答：不可。學生的報名資料屬個人隱私，除聯招辦外，高教辦不會向其他機構或個人透露有關資料。

21. 各校校友或新生可透過哪些方式聯繫其他新生？

答：各校校友或新生如須聯絡其他新生，須親臨高教辦登記資料，以便高教辦通知有關新生主動與其聯繫，瞭解入學事宜。

22. 學生每一學年須繳納多少學雜費、住宿費和膳食費？

答：按 2011 聯考《招生簡章》有關資料，華僑學生、港澳台地區學生的收費標準，與內地學生相同。但各校之有關收費不一，須以各校規定為準。

23. 如何查詢招生院校的學雜費資料？

答：學生可從“新生入學須知”獲悉學雜費金額，或直接向招生院校查詢有關收費和繳納方式。

(完)